

类别：B 类

西安市碑林区民政局

签发人：韩海若

碑民函〔2024〕37 号

对区政协十五届三次会议第 067 号提案的复函

王远淑委员：

首先感谢您对提升我区社区和小区治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您提出的“关于提升我区小区治理能力 增强居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”的提案已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您的提案很好，符合当前基层社区治理和文明创建工作的需要。随着我国民主法治建设的持续推进，群众利益诉求日益多样，发展基层民主，畅通民主渠道，开展形式多样的基层协商显得尤为重要。近年来，我区以居民需求导向，按照“协商于民、协商为民”的要求，以健全党组织领导下的基层群众自治机制为目标，通过搭建协商议事平台，进一步加强协商体制机制建设，对事关社区群众切实利益的公共事务办理、治安环境、信访维稳、公共设施 and 公共秩序管理等事项进行广泛协商，保障了社区群众的民主权利。多年来，区委、区政府高度重视群众工作和基层社区治理，把基层社区治理作为“改善民生、造福百姓”的实事工程来

抓，按照“高标准建设、高质量服务、精细化管理，全方位提升”的思路，不断加大基层社区治理建设。结合您的建议，在今后工作中，我们将重点突出以下几个方面工作：

一是搭建协商议事平台。通过各社区建立社区协商议事组织，进一步规范社区协商议事流程，从“提出议题--确定议题--组织协商--分工落实--全程监督--结果运用”等“六步工作法”入手，由社区党组织牵头，定期召开社区“两委会”、业委会、物业公司、社会组织、驻社区单位的“五方联席会议”，商讨社区公共事务和社区服务中遇到的难题。在社区设立“居民会客厅”，及时收集居民的意见建议，围绕社区物业管理、小区自治、文明建设、公共事务及公益事业、居民自治以及社区群众关注热点难点问题进行协商，让居民更广泛、更便捷地参与社区事务，凝聚共同推进社区发展的共识。

二是健全协商议事制度。通过摸索实践，形成“会议表决、分片包干、民主监督”等工作制度。**（1）会议表决制度。**在广泛征求辖区居民意见的同时，确定协商会议的时间，对协商议题中提出的相关事宜进行讨论、表决，参会代表 2/3 以上表决通过后，方可形成决议或决定，并将表决结果在社区范围内进行公告；

（2）分片包干制度。对社区协商会议表决的事项，由社区“两委会”牵头，主动协调各方力量，实行分片包干负责制，并定期督导事项落实情况和进展情况。同时每月至少征集一次片区群众的意见和建议；**（3）民主监督制度。**协商议题的执行情况或未实施的相关事宜，由社区居委会在一定范围内公示或作出说明。

凡重大事项的落实情况，由社区居委会向居民代表会议进行报告，并向协商主体、利益相关方、社区居民反馈落实情况，接受社区群众的民主监督。

三是注重协商方式多样化。针对不同协商事项的实际特点和要求，因地制宜、因事制宜，积极拓展协商形式，开展灵活多样的协商活动。如对专业性、技术性较强的事项，由社区牵头召开民主评议会、决策听证会、居民论坛等方式，邀请相关专家学者、专业技术人员、第三方机构等作为协商主体，参加社区协商并进行论证；对涉及面小的矛盾纠纷，由社区干部和议事会成员通过“面对面”交流、“走访谈心”等形式进行协商；对通过协商一时无法解决或存在较大争议的事项，由社区居委会召集居民会议或居民代表会议讨论表决。通过灵活多变的形式，让社区各类群众主体充分发表意见，形成协商结果。

感谢您的建议，希望您今后更多地关注我区社区和小区治理工作，帮助我们把工作做的更好。

西安市碑林区民政局

2024年4月10日

联系人及电话： 王 巍 89625275

抄送：区政协提案委，区政府督查室